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海鸥住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亲自出席董事九人。会议由董事长唐台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海鸥住工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海鸥住工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8月25日巨潮资讯网；《海鸥住工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海鸥住工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创新与技术中心大楼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及贷款利率按双方约定执行，授权唐台英先生代表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公告》。

（五）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未来三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以每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亏损则除外）的 3%，且三年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于每年年度审计后向广东省海鸥文教基金会捐赠，用于推进社会公益事业持续发展。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唐台英先生已回避表决，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海鸥住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海鸥住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海鸥住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